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类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常州市钟楼区卫生健康局</u>(单位名称)的<u>钟楼区公卫中心办公家具项目</u>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钟楼区公卫中心办公家具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<u>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浙江昊天伟业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<u>154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3603. 836733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8971. 691276 万元 ¹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证言,如方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 浙江昊天事扩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4月11日